

# 苏州城市学院

苏城院科〔2022〕1号

---

## 关于印发《苏州城市学院文正智库 建设方案》的通知

全校各单位：

《苏州城市学院文正智库建设方案》业经 2021 年第 17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# 苏州城市学院文正智库建设方案

根据《苏州市新型智库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》及《苏州市新型智库考核评价指标体系》要求，特制定苏州城市学院文正智库建设方案如下：

## 一、成立文正智库理事会（管理委员会）

理事会（管理委员会）主要任务是审查批准年度工作计划、预决算报告。年度召开理事会（管理委员会）会议一次以上。

理事会组成人员名单为：芮国强、赵志宏、周玉玲、高雷、朱跃。

理事长由芮国强担任。

## 二、成立文正智库学术委员会

学术委员会主要任务是制定和推进落实年度研究计划、遴选研究人员。年度召开学术委员会会议一次以上。

学术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为：芮国强、赵志宏、王国平、袁勇志、魏文斌、王俊。

## 三、成立文正智库咨询委员会

咨询委员会由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组成，主要任务是就智库建设规划、年度计划、决策咨询项目等提出咨询意见。每半年召开咨询委员会会议一次以上。

咨询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为：刘伯高、于毓兰、段进军等。

#### **四、成立文正智库秘书处**

秘书长由学科建设与科研工作处负责人兼任。聘任专职学术事务副秘书长一人，招聘专职秘书1人，承担文正智库日常运行与管理工作。具体工作主要有：

（一）积极谋划特色活动项目，每年组织4-6期智库学术沙龙（论坛）。

（二）组织开展智库相关课题申报，承接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各项委托课题和建设任务。

（三）编辑出版《文正智库简报》及《文正智库》网站、文正智库微信公众号维护，组织开展智库数据库、资料库建设，组织开展社科人文交流等各项活动。

#### **五、文正智库经费管理办法**

（一）根据市智库办绩效考核要求，学校根据市智库办下拨资助经费按1:0.6予以配套。并单独建账，专款专用。不再安排日常运行经费。

（二）制定文正智库成果考核与奖励办法，经学校讨论决定后实施。